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78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24835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4579329_11224835500_1_4579329_11224835500_1.pdf)

主旨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112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本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本土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研習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，並核予與會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6月14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21017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（以下簡稱心測中心）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課綱本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為使本計畫之研究成果有效落實於教學現場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為1日之課程，共計2場次。第1場次於112年8月16日辦理，第2場次預計於112年9月辦理，採線上形式。
- 三、本研習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如附件1，第1場次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2年8月16日。

(二)對象：全國本土語文教師、教學支援人員、師資生及其他相關教學人員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開放報名時間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截止。課程代碼為3880151。

2、如無法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，請填選以下google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ErHn4x1VeVJU685N9>。

(四)地點：該校公館校區，各場次地點及地址詳如附件1。

(五)交通及住宿：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交通與住宿事宜，恕不提供停車位，該校心測中心將依計畫經費及相關規定核實報支國內旅費（不含雜費）。若需提前一日住宿，請務必提出申請，並經該校心測中心同意後，始得報支。未經同意者一律不予報支（相關規定詳如附件1）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，該校心測中心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。

(七)其他：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，將以電子郵件發送；另為響應環保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四、請學校推派教師代表報名，並核予所屬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

五、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該校心測中心承辦人員：徐小姐：02-23620770#248，bonnie0902@rcpet.ntnu.edu.tw。

3620770#248，bonnie0902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